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0,174,614.64元；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2,296,064.18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61,425,164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493,040股后的258,932,124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1,786,424.8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51,786,424.8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0,978,030.18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02,764,454.9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42.1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51,786,424.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1.63%。

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493,04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1,786,424.80	51,413,795.25	118,941,840.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296,064.18	90,432,815.87	122,266,035.0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0,174,614.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2,142,060.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	0		

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4,998,305.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2,142,060.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33.8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26,531,198.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626,988,481.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6.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